

证券代码：831708

证券简称：吉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## 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

## 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勤勉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就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**一、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**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，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。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补充公司资金需求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增加公司经营实力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涂方祥、孔令辉

2024年1月3日